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或“保荐机构”）作为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昂微”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立昂微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调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新增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销售商品等形成的，其交易定价方式和定价依据客观、公允，内容和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对公司独立运行产生影响。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严格履行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预计金额
杭州道铭微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向关联方销售半导体功率器件芯片等商品	不超过 2,300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1、企业名称：杭州道铭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道铭”）
-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公司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白杨街道出口加工区泰山路 23 号 2 幢 206 室

4、注册资本：2 亿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王明龙

6、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与服务、货物与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与咨询等。

7、主营业务：电子元器件封装。

8、股东情况：上海道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9、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杭州道铭成立时间尚不足一年。

10、关联关系：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敏文兄弟王明龙控制的企业。

11、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杭州道铭目前依法存续，其注册资本雄厚，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公司向杭州道铭销售半导体功率器件芯片等商品。

2、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以遵循市场的公允价格为原则。

3、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参照市场上同类或类似的价格，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中予以明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必要性

公司与杭州道铭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维持长期、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有利于公司扩大经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具备必要性。

2、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杭州道铭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以遵循市场的公允价格为原则，交易双方将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参照市场上同类或类似的价格，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中予以明确。

3、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杭州道铭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经济效益的提升。该交易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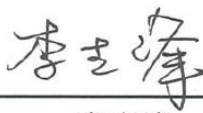
五、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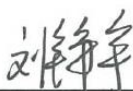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该关联交易已经立昂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关联董事已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立昂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上述关联交易事宜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杰峰


刘铮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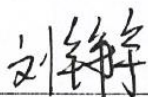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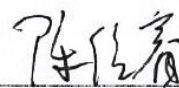
2021 年 10 月 24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 铮 宇



陈 佳 睿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4 日